|  |
| --- |
| **2023年法律（法学）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公示（一志愿考生）** |
| 2023-04-04 22:15 |
|  |
| 根据学校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结果，现将我院2023年法律（法学）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（一志愿考生）进行统一公示，公示期10个工作日，最终录取结果以天津市、教育部录检结果为准。如对拟录取名单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与我院研究生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22-23766330。  天津师范大学法学院  2023年4月4日 |
|  |
|  |
| 附件【[2023年法律（法学）硕士拟录取名单公示（一志愿考生）.pdf](https://fxy.tjnu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755920077&wbfileid=4044878)】已下载2111次 |